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通訊【113年7月號】

112學年度第2學期半年教育實習學生注意事項

壹、本月份教育實習注意事項（重要）

- 一、依教育部相關辦法規定，實習學生每月須出席師培大學之返校座談。本學期教育實習7月返校座談日期如下，各位實習學生可先行預留此日期，本處已於113年2月23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131060083號函知實習機構，核予各位實習生當日公假返校。

日期	時間	主題	講師/主持人	地點
113/7/5 (星期五)	13:30-15:30	校友分享實習心得暨考試準備 自主學習	僅實習學生	線上

- 二、有關本學期新制教育實習成績評量，實習學生實習任務、教學演示評量表之上傳截止日期為113年6月30日不變；實習平臺的設定期限為113年7月10日係利於同學若經輔導教師或指導教授建議後得以更新上傳檔案，並非最後繳交截止日，**敬請各位同學務必準時於6月30日前上傳實習任務，以免影響教師評量流程。**

- 三、本校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機構輔導教師評量期限為113年7月10日，實習機構覆核期限為113年7月15日，本處已發文函知教育實習機構，並另行通知指導教師進行線上評量。請各位實習學生務必留意截止日期，並自行留意成績評定狀態，如有問題，請主動聯絡或提醒實習機構輔導教師及指導教師完成評量**【最後整體表現評量須由實習機構(實習輔導小組承辦人)覆核後送出評定結果】。**

- 四、新制教育實習成績評量常見問題公告：(※請務必詳閱※)

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front/QA/edupraQA/news.php?ID=bnRjdV90ZWNzJmVkdXByYVFB&Sn=246>

貳、第一張合格教師證書申請流程預告（本學期正在實習且已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適用）

- 一、(必讀)第一張合格證書申請注意事項(內含申請表下載網址)公告連結：

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front/QA/certificate/news.php?ID=bnRjdV90ZWNzJmNlcnRpZmljYXRl&Sn=240>

- 二、自107年10月修法通過後，新版教師證書皆為A4橫式雙語證書，申請人需自行檢附申請書及相關附件送交師培大學，統一函送教育部核發證書，約需42個工作天時間，請耐心等待。

- 三、本學期教育實習成績覆核期限為113年7月15日，為加速審查流程，各位同學得於**113年7月16日至7月31日間**預先送件申請(自8月1日開始辦理)，以利本校預先審查作業。為符合先實習後考試之流程，**教師證書申請表日期請統一填寫113年8月1日**；**8月1日後才送件申請者，請依實際送件日填寫日期**。各位同學如有大學畢業證書、護照等文件更名或遺失需要換補發，請務必提早向相關單位提出申請，以免影響您的權益。

- 四、請各位同學務必詳閱申請注意事項及附件範例說明，閱讀後有任何問題請先來電洽詢，以免因誤繕缺漏反覆退件延宕時程，而影響個人權益。連絡電話：04-22183237（師培處教

育實習與輔導組張琇雅小姐)

參、114 年度教育實習歷程檔案競賽預告

- 一、本處預計於 114 年 3 月舉辦半年教育實習生實習檔案競賽，參加資格者為 113 年 2 月及 8 月實習生，請有意參加競賽之同學依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格式製作檔案，須包含 1 份 PDF 電子檔、1 段 10 分鐘以內教學影片，俾憑辦理甄選事宜。競賽格式、相關資訊請參閱實習手冊附件十九。
- 二、得獎同學可獲 1000 至 3000 元不等之禮券獎金，校內競賽優勝者，將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，獎金高達 2 萬元新台幣，歡迎踴躍參與。

肆、半年教育實習期間打工兼差、教學活動(代課)申請流程

- 一、非白天時段或假日時段的打工兼差(實習機構以外的家教、補習班等)，請填寫實習手冊附件四，經實習機構、指導教授同意並簽章後，於返校座談時交回師培處即可。
- 二、若要接實習機構白天正課性質的臨時代課、課後照顧班、補救教學、監考等教學活動，請填寫實習手冊附件五，經實習機構、指導教授同意並簽章後，於返校座談當日交回師培處即可，並請遵守教育部規定之節(時)數限制。
- 三、若返校座談當日才能拿申請書給指導教授簽名，請務必提前以 Email 或通訊軟體知會指導教授並取得同意。

伍、112 學年度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補助實習機構業務費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要點修正規定」，按輔導實習學生人數補助教育實習機構業務費，每輔導一位學生合計補助 8,000 元為上限，補助項目僅實習輔導教師指導費 6,000 元、辦理實習學生教學演示專家學者指導費 2,000 元，不得互相流用亦不得流用至其他項目。(※本校教育實習指導教授不得支領此項費用)
- 二、本處已於 113 年 3 月 18 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 1131060144 號函，通知實習機構依公文說明申請此項經費。申請表件及範例下載網址：

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front/down/123456/1234564/archive.php?ID=bnRjdV9OZWZjYmZQ1NjQ=>

路徑：半年教育實習/教育實習機構，下載 word 檔案。

- 三、敬請實習機構於辦理完成教學演示後，並於 **113 年 7 月 15 日前**免備文掛號郵寄以下文件至本校辦理請款：
 - (一)補助教育實習機構業務費申請表
 - (二)統一收據(金額請依實支總額開立)
 - (三)原始支出憑證簿封面、清單
 - (四)原始支出憑證正本(含黏貼憑證用紙、輔導教師領據)

陸、有關本學期教育實習學生每月 5000 元之實習獎助金，預計於每月底送件進行核撥該月獎助金，於下個月中旬前入帳，每月將依時程進行核撥作業，請各位同學留意帳戶受款情形。

- 一、如有因故請假超過 10 日者不得受領該月獎助金，請務必主動告知本處，以免影響實習權益。

二、教育部補助規定如下：

- (一)受補助者，以補助一次為限，不得重複申請補助。
- (二)實習當月份請假超過十日者，該月份不予補助。並請主動告知本校。
- (三)中止實習者，應停止補助。但其重新申請實習後，得申請未曾受領補助之月份。
- (四)延長實習之月份，不予補助。
- (五)清寒實習學生助學金得同時請領。
- (六)參加國外教育實習計畫者已請領生活費者，執行期間不得重複受領實習獎助金。

柒、教育實習常見問題連結

一、半年教育實習教育實習常見問題：

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front/QA/edupraQA/news.php?ID=bnRjdV90ZWNzJmVkdXByYVFB>

二、教師資格考試合格申請教師證流程：

<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front/QA/certificate/news.php?ID=bnRjdV90ZWNzJmNlcnRpZmljYXRl>

捌、教育實習相關業務通訊錄暨常用連結

網站名稱	網址	連絡電話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	https://tecs2020.ntcu.edu.tw/index.php	04-22183859
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	https://eii.ncue.edu.tw/	04-7232105 #1155 #1159
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	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	07-7258600
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	https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	04-7232105#1154
教師資格考試網站	https://tga.rcpet.edu.tw/	02-27323968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安中心	https://military.ntcu.edu.tw/	04-22183299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諮商中心	http://counseling.ntcu.edu.tw/	04-22183177~3179
112 教育實習光碟	112 教育實習光碟	無